

最新租赁合同简版(大全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租赁合同简版篇一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的义务关系，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充分协商，一致同意我厂房租赁一事，达成如下协议，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1：租赁厂房，位置、面积及功能用途。

甲方将位于xx市xx区xx路厂房600平方米，空地200平方米租赁给乙方作经营工业用途，不能用作违法经营活动。

1-2：本租赁物业，全部由乙方自行使用、管理和维护，甲方不负责维修，由乙方自行维修。

2-1：租赁期限从20xx年xx月xx日起至20xx年xx月xx日止。

2-2 20xx年xx月xx日至20xx年xx月xx日，三十天为免租期。免租期内甲方免收乙方租金，但所发生的卫生费、管理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1: 本租赁物业厂房600平方米，空地200平方米，月租金合计8080元（本租金不含税，如需开具发票，需协商补充协议）。

3-2: 乙方在签定合同时向甲方支付24240元租金作为租赁保证金。

3-3: 租金前两年不变，第三年起，每两年递增一次，递增幅度为10%。

3-4: 租金以先缴后用为原则，乙方须在每月5日前向甲方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缴纳当月租金、卫生费（垃圾费）、村委治安管理及上月水电费。租赁期内，如乙方逾期缴纳所有相关费用，每逾期一天，按拖欠总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滞纳金。超过十天仍未交纳，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合同，并没收乙方所缴的租赁保证金。

3-5: 该物业的供电供水户口的户名，暂仍为甲方之名，所以每月供电局、水厂，会照旧从甲方的账户中扣除乙方水电费，所以乙方必须每月及时将水电费付给甲方，如因乙方迟交造成罚款，由乙方负责。

3-6: 卫生费、管理费、治安费，以及由于租赁而产生的一切税费等均由乙方负责。

租赁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守《消防条例》的规定，注意防火，否则引起的损失，由乙方自负。在经营期间所发生的工伤、债权债务及经营纠纷与甲方无关；租户若有损公共水、电、下水道设施的，或偷水、偷电用的，一经发现，每次交罚款壹万元至贰万元不等，并追究其刑事责任；租户不能堆放杂物霸占道路，装卸货物时应相互礼让，服从甲方保安管理，如有违反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租赁合同，并追究其责任；设有破碎机的厂房必须有沉沙井，若排出塑料粒、污泥阻塞水沟，经出租方发现每次罚款壹仟元正。

租赁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把租赁物业转租他人使用，否则作乙方违约处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租赁物业并不退还租赁保证金，所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6-1：在租赁期间如乙方迟交租金一个月或者租赁期未满，乙方如单方面要求终止合同，都视为违约，乙方必须交足应交租金、所有相关费用等款项后方可搬迁，所交的租赁保证金不作退还。

6-2：在租赁期间，如遇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双方的. 损失各自承担，互不赔偿。如因承租方故意或过失造成的毁损，承租方要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

6-3：如租赁期内，发生政府行为，征用时按地方政府有关部门规定，属乙方的固定资产归乙方所有，除此之外，乙方再无权另索补偿。租赁保证金退回乙方。

合同期满时，同等条件，优先乙方继续租用。如乙方不再续约，需提前两个月通知甲方，结清所有租金、水电、管理费用，然后将厂房破损处维修好，除墙上的水电设施不可拆除外，其他属于乙方的设备可拆除，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退得保证金。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合同签订后，需附甲方和乙方签字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名）

租赁合同简版篇二

合同编号：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根据《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承租以下设备达成协议：

一、租赁设备概况：

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台，随机人员名。

二、租赁设备的所有权：本合同所列的租赁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出租方，承租方对租赁机械只享有租赁期间的使用权，没有设备的所有权，也没有设备的转租权。承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对设备进行抵押，否则造成的全部后果由承租方承担。

三、乙方基本责任：

1、乙方负责自有设备的保养、维修，保证完好率；乙方人员吃住自己负责。

2、提供技术性能良好的设备及操作熟练的操作手，满足甲方24小时施，如果甲方认为乙方操作手确实操作不熟练、工作态度不端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更熟练、服务意识更强的操作手；如果乙方不服从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清除乙方设备，并且扣除相应的租赁费。

3、设备进入甲方施工现场后，乙方机手服从甲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的调度和指挥，并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的规章制度。

4、乙方机手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按设备操作规程施工，在施工作业范围以外的安全问题由乙方负责。

五、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

1、如出现一切安全事故责任自负，除自负造成的各种经济损失外，还要服从甲方依照上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直至自负法律责任（自带设备及人员）。

- 2、甲方应在交货地点检查验收租赁机械。
- 3、甲方不得强迫乙方机手违章作业和超负荷作业。

六、结算方式及相关事项

1、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甲方通知止，若甲方继续租赁，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若退租甲方将设备完好交给乙方后办理退场手续。

租赁单价及结算方式：

- 1、进、出场费甲乙双方分担。
- 2、经双方协定甲方设备租赁费按元/月/台计。
- 3、设备因故障造成停工每月累计不超过三天（维修时累计二十小时折合一天），若超出三天，则超出的天数按市场价的台班费进行扣除。
- 4、由于雨、雪等自然原因停机在甲方租赁费中按照平均每天租赁费扣除。
- 5、乙方需在工程结束时支付给甲方机械租赁费
- 6、设备租赁期间，甲方不得转移工地施工，如甲方需转移工地施工必须取得。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委托代理人： 乙方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月日 签订日期： 年月日

租赁合同简版篇三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年月日签订：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地

址：

联系人：联系电话：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地

址：

联系人：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在充分听取和尊重双方意见的基础上，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拟定如下合同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出租房屋基本情况

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座落在（以下简称“该房屋”），甲方保证对该房屋享有所有权或/和出租权，该房屋产权证【注：如该房屋为转租的，此处应为“该房屋所有权证以及该房屋所有权人同意甲方将该房屋转租给乙方的证明”】见本合同附件。
2. 乙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之用途。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 房屋租赁期限年，自该房屋交付日起算。

12. 租赁期届满或提前终止的，甲乙双方应在租赁期届满或终止后日内对款项进行结算，如经结算任何一方需向另一方支付款项，该付款方应在结算后日内将应付款项支付对方；乙方在双方结算无异议后日内向甲方返还该房屋，但如甲方存在欠付乙方款项的，则在甲方未支付完毕该等款项前，乙方有权拒绝返还该房屋且无需对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3. 租期届满，如乙方需继续租赁该房屋，则应于租赁期限届满前2个月内，向甲方提出续约的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该该房屋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三条房屋的交付与交还

1. 双方暂约定该房屋交付日为年月日，甲方可以提前交付该房屋。甲方实际交付该房屋之日为房屋交付日期。每逾期交付一日，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元。甲方交付该房屋逾期超过日，则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甲方应将已收取的租金退还乙方且甲方应按年租金的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交还该房屋时应“按现状”交还；对于属于乙方的且可与该房屋分离的装饰、设备或用品等，乙方有权自行承担费用拆除予以搬离，对于其他与该房屋不可分离的装饰、设备或用品等，乙方无需将其恢复原状、亦无需承担将其拆除等任何费用。

第四条

租金、租金的支付方式及支付期限

1. 双方约定，该房屋年租金为人民币元整[rmb]2.租金支付期限和方式为：。

3. 每次乙方支付租金前，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相当于应付租金的合规发票，乙方在收到发票后日内向甲方支付租金。

第五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

21. 甲方应承担的费用：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以及因租赁所发生的各类税费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2. 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该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费、电费、暖气费、物业费。

3. 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六条

房屋修缮与使用

1. 租赁期内，甲方应保障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如果因非乙方责任发生门窗破损，甲方应积极履行修缮义务。

2. 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24小时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3. 对于乙方的装修、改善和增设的他物甲方不承担维修的义务。

4.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说明情况（提供详细损毁清单），

待双方确认后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如乙方拒不维修或拒不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可代为维修或购置新物，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对于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七条

装修和改造

1. 如果乙方需对租赁的房屋进行装修，需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且乙方的装修和改造不得改变租赁房屋的建筑结构。

2. 乙方装修及添附设备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添附设备的产权属乙方所有。

第八条转让

1. 租赁期内甲方转让该房屋的，甲方应当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于第三人购买的权利。

2. 租赁期内该房屋所有权发生变动的，本合同在乙方与新所有权人之间具有法律效力。

第九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毁损、灭失，造成乙方或第三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2. 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涉乙方的正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改变该房屋任何结构等）影响乙方对该房屋的使用，否则，甲方应对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 如本合同因甲方原因导致提前解除的，甲方除需将在解除

本合同前乙方已支付的所有租金退还给乙方，同时，甲方还须按下述规定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金：

（4）乙方所支出的包括律师费等中介费用、交通费、通讯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

第十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或本合同项下应付甲方的任何款项，每逾期一日，则应按逾期之款项的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费用恢复房屋原状。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 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1）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2）该房屋灭失、严重毁损或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且该等情形非因甲方的原因导致，以致无法使用并且在90日之内无法修复的。

2. 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和违约金，并应当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3）任何一方进入清算程序，或任何一方之财产被强制执行，或任何一方被接管人接收的。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当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其他

1.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以下无正文）

5合同签订日期：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租赁合同简版篇四

出租方（甲方）：

法定代表：

地

址：

承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现就乙方租赁甲方房产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租赁房产

1.1 甲方同意将位于

总计使用（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的房产（以下简称“房产”）出租给乙方使用。

1.2 若乙方的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乙方在实际使用房产的时候仍出现空置情况，在第三方愿意完全接受本合同约束时，乙方可以将房产分租或转租予第三方；乙方也可与甲方协商一致后将房产归还予甲方。

第二章

租赁期限

2.1 本合同所约定的租赁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2.2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届满后，除非甲方或房产产权人收回房屋自用，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新的租赁合同将由双方另行协商后书面订立。

第三章

租金及支付方式

3.1租赁房产的租金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

3.2租金按

支付，即每

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房产租金人民币

元。

3.3甲方应于收款后向乙方提供合法房屋租赁发票。若因甲方提供租赁发票未能达到税务或政府其部门的要求致使乙方被要求补缴税款、罚款或遭受其他损失的，则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或由乙方选择从应付甲方的租金中抵扣该损失。

第四章

税收及费用

4.1 租赁期内，甲方负责支付因土地使用权或房产所有权而产生的国家或地方规定的任何税收和费用，如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土地使用费等。

4.2 乙方经营实际发生的水、电、电话等费用，按其独立安装的水、电表度数和政府规定标准计算，由乙方交纳。

4.3 其它因本租赁合同发生的税费，依法应由各自承担的，甲乙双方自行承担。

4.4 除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本合同明文约定的租金和费用之外，其他任何有关该租赁房产的费用或支出应当由甲方支付。

第五章

甲方权利义务

5.1 甲方保证房产在本合同签订前，不附有任何其他担保物权和债权，房产现状不属违章建筑，符合政府规定的规划、环保、卫生、消防、建筑要求和或标准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并已合格通过相关验收；也未被法院或者其他政府机构采取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5.2 甲方保证拥有完全的资格和权利将房产按本合同的约定租赁给乙方，并在签订合同前符合当地政府部门要求的租赁资格。

5.3 甲方明确知晓乙方租赁房系用于经营活动，并保证乙方在不破坏房产主体结构的情况下，可以根据经营需要对房产进行装修装饰。

5.4 甲方应对房产及其设施进行定期维修保养，以保证房产及

设施的安全和正常使用。如租赁期内房产或其它设施妨碍安全或影响正常使用时，甲方应在接到乙方维修通知二十四小时内进行维修。

5.5甲方应全力协助乙方办理经营、设计、装修或改扩建所需的或可能发生的规划、环保、水、电、通讯、消防、卫生及其它国家规定的申请报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向乙方提供办理报批所需的所有相关文件、图纸、资料等，甲方对此等业务不另收费，因报批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6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或产权人如欲将房产所有权转让或抵押给第三方，甲方应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5.7由于房产本身的缺陷或损坏或由于甲方负责提供的设施、公共管线在设置上有缺陷或损坏或由于甲方或甲方雇员、代理人行为失职或疏忽，而使乙方人员或财产受到直接或间接的损失时，甲方应对乙方负有完全的责任并赔偿乙方遭受的实际损失。

第六章

乙方权利义务

6.1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政府部门批准，乙方不得将房产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其它用途。乙方保证其在租赁房产内的商业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和政府的规定。

6.2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在甲方无任何违约责任的前提下，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如期支付租金及其它根据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的费用。

6.3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房产及甲方提供的各项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正常磨损除外）。因乙方使用不当，引致属于

甲方的房产或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甲方可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6.4乙方可对房产外型、内部布局进行设计和装修，该设计和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章

合同提前终止

7.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通过书面协议，可提前终止本合同。

7.2若发生地震、火灾、台风等不可抗力事件，致房产毁损不能正常使用，则甲方应负责尽快修复或重建。在房产修复期间，乙方免交租金及其它相关费用，待房产恢复使用后继续计算租金和费用，合同有效期也相应向后顺延。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致使房产围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乙方在此营业的市场、环境基础不复存在、合同不宜继续履行，则乙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而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7.3在本合同期内，除发生市政统一规划、土地批租外、甲方不可以任何其它人为的、行政的决定为理由，要求解除乙方对上述房产的使用权，否则甲方应赔偿乙方一切实际发生的和可预计的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7.4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其遭受的一切损失并承担本合同年租金20%的违约金：

2) 甲方未能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办妥出租房产所需的许可和手续。

乙方依据上述情形提前终止合同时，甲方应及时退还乙方结余的款项，租金照实结算；乙方也可选择不予终止合同，但乙方仍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其遭受的一切损失和支付违约金。

第八章

续租及期满财产处置

8.1 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要续租房产的，应于有效期届满5日前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需将房产继续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房产有优先承租权。8.2 本合同提前终止、解除或届满后二十天内，甲方应按当时房屋的实际状态收回房屋。乙方有权拆除及取回属于乙方所有的设施、设备的一部分或全部。但乙方不得故意损害或拆除建筑物本身的结构。

第九章

违约责任

9.1 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交付房产时，每逾期一日，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租金的5‰的违约金。

9.2 在甲方并无违约的前提下，乙方拖欠租金，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所拖欠租金的5‰的滞纳金。

9.3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任何违反本合同约定或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皆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赔偿因违反或提前终止本合同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和为主张权利所发生的合理费用。

第十章

其它约定

10.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10.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自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即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

日期：

租赁合同简版篇五

出租人：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出租房屋的坐落、面积

-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号。
- 2、出租房屋面积共
- 3、该房屋系。

第二条 证明文件

甲方提供出租房屋的房产证\土地使用证等法律证书，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文件的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三条 租赁期限

- 1、房屋租赁期：共 年，自20 年 月 日起至20 年月 日止。
- 2、装修期及试营业期： 。装修期满，乙方必须保证承租的房屋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进入正常、持续的使用。
-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第四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

乙方承租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用于乙方或乙方成立的公司、开展合法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开 等的用途。

第五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 1、房屋租金(以人民币结算)按建筑面积计，年租金为。
- 2、鉴于乙方承租房屋后需较大资金投入装修，甲方给予乙方个月的免租期，即自20 年 月 日起自20 年 月 日止，甲方对乙方实行免租。自20 年 月 日起，乙方按照前述租金标准交纳租金。
- 3、 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本合同采用先使用后交租金的办法，按次年第一个月交前年的租金，先用后租。此后各期的租金，由乙方在次年的第一个月10号前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按年度支付。

第六条 订金及装修保证金

双方签署本合同后3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订金及装修保证金人民币 万元整。装修期内，乙方无违约行为的，甲方在装修期满后的3日内退还给乙方，或冲抵乙方首期应付的房屋租金。

第七条 租赁房屋交付

乙方承租的房屋，甲方于20 年 月 日交付给乙方，双方办理房屋移交手续。

第八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

乙方在租赁经营期间实际发生的水、电费用，应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按时缴纳。

第九条 关于房屋装修的约定

- 1、备案：乙方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必须将装修方案书面报送甲方备案。
- 2、行政审批：乙方的装修工作，应严格遵守规划/城建/消防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的管理规定，甲方负责申报。

第十条 房屋修缮与使用

-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质量验收合格。
-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 3、乙方的装修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主体结构及功能。
- 4、乙方在使用承租房屋及经营过程中，应遵守法律法规、政府部门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妥善处理邻里关系，共同维护周边的环境卫生，甲方有协助处理关系的义务。

第十一条 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出卖本合同所涉的出租房屋，房屋所有权转移后，甲方承诺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权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 2、租赁期内如甲方出售出租房屋，须在 个月前书面通知乙

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因租期时间长，在不影响甲方本合同约定的租金收益的前提下，乙方有权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第十二条 物业管理

1、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将承租房屋完好的交还甲方，对该房屋的装修、不能移动的装修、装饰和改扩建工程亦应无偿移交给甲方。可以移动的物品及设备设施甲方如有需要，可由双方协商，由甲方购买。

2、乙方交还甲方房屋时应当保持房屋的完好状态。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2)拖欠房租计 个月或拖欠金额满 元(含)以上的。

3、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 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4、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5、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五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 %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乙方要求

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损失和可期待利益。

第十六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拖欠租金，乙方还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还应该按合同总租金 %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 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3、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需经司法认定。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本合同一式 份(原件)，每份 页，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自然人每页签字、公司加盖骑缝公章)，甲方持 份，乙方持 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